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5-029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17日，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机械”）减持股份的书面通知，舜天机械于2015年3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共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舜天机械	大宗交易系统	2015.3.17	12.08元/股	240	0.64%
	合计			240	0.64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起至今，舜天机械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500,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94%（含本次减持）。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舜天机械	合计持有股份	7,926.99	21.15	7,686.99	20.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26.99	21.15	7,686.99	20.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舜天机械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情形。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舜天机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上述承诺均已履行完毕，本次减持未违反其相关承诺，舜天机械未在相关文件中作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舜天机械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舜天机械非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控股股东舜天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控股的公司。本次减持后，国信集团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3、本次减持的股东舜天机械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本次减持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国信集团、控股股东舜天集团

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自本次减持之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含本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

四、备查文件

1、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